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游祖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29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K272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教國字第10824790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HNV5DH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教育局辦理「新北市109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教務有功表揚實施計畫」（含推薦表），請各校踴躍申請推
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肯定本市對教務行政具有貢獻之人員，表彰本市各級學校教務行政成果及績效，擴大行政支援教學體系，爰訂定本計畫辦理表揚，以鼓勵本市學校教務行政人員。
- 二、推薦參與評選之學校或個人，請依據實施計畫之規定備妥相關資料一式2份，並於109年4月30日(星期四)前寄達本市淡水區水源國民小學教導處黃孟嬌主任收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、不符推薦程序或資料頁數過多、不全者，即初審列為未通過名單，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推薦表、簡介及相關資料請以電子檔登打、A4紙張列印，另將核章之PDF及WORD電子檔上傳至<https://reurl.cc/W4YQVy>（檔名：109年度教務有功推薦(學校組/個人組—學校/個人名稱)。推薦者無論入選與否，其相關資料列入備查，不另退件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(均含附件)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教育局局長執行